

審核 2011-12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W)102

問題編號

2963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39 渠務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雨水排放

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渠務署於 2011-12 年度將繼續規劃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統，並分階段實施已建議的改善工程。上述各項改善工程的進度、涉及的開支分別為何？預計本年度有關規劃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統的工作目標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劉健儀議員

答覆：

為改善雨水排放系統，我們會在 2011-12 年度在全港多處繼續進行逾 15 項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，涉及的總工程項目費用約為 80 億元，其中約 17 億元預計會在 2011-12 年度支付。我們預計其中大部分工程會在 2013 年年底前完成。此外，我們現正就全港多處的雨水排放系統工程進行規劃和設計。在多項工程項目中，如得到財務委員會的撥款批准，我們計劃在 2011-12 年度展開重建和修復一段由蒲崗村道至東光道的啓德明渠工程，以及跑馬地地底蓄洪計劃的建造工程。這兩個工程項目的預計費用總額約為 27 億元，其中約 1,700 萬元預計會在 2011-12 年度支付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陳志超

職銜：

渠務署署長

日期：

21.3.2011